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財務報表暨查核報告
111 學年度
及
110 學年度

住址：雲林縣四湖鄉中正路 509 號

電話：05-7872024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2
平衡表	3
收支餘蝕表	4
現金流量表	5
現金收支概況表	6
收入明細表	7
成本與費用明細表	8
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及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1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16
六、關係人交易	16-17
七、質抵押之資產	17
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7
九、重大之災害損失	17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17
十一、其他	18
內部控制制度實施之說明及評估	19
財務報告檢查表	20-42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YANGTZE CPAS & CO.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及 111 年 7 月 31 日之平衡表，暨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及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及 111 年 7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及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台北一所：
台北市 104 中山區民權西路 35 號 10 樓
Tel: 02-2595-8433
Fax: 02-2595-9979
E-mail: h0001wacpa@gmail.com

台北二所：
台北市 106 大安區潮州街 116 號 5 樓
Tel: 02-2393-0065
Fax: 02-2393-0057
E-mail: p1001@yzcpa.com.tw

桃園所：
桃園市 330 桃園區春日路 656 號 18 樓之 4
Tel: 03-357-8341
Fax: 03-357-8806
E-mail: y0001@yzcpa.com.tw

台中所(總所)：
台中市 408 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3
Tel: 04-3600-9906
Fax: 04-3600-6500
E-mail: stanhuco@ms12.hinet.net

台南所：
台南市 701 東門路一段 358 號 10 樓之 1
Tel: 06-236-0606
Fax: 06-236-3838
E-mail: n0083@yzcpa.com.tw

高雄所：
高雄市 813 左營區自由四路 338 號 3 樓
Tel: 07-348-0086
Fax: 07-348-0357
E-mail: k0017@yzcpa.com.tw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YANGTZE CPAS & CO.

Member of
Allinial GLOBAL®
An association of legally independent firms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1 月 1 3 日

台北一所：
台北市 104 中山區民權西路 35 號 10 樓
Tel: 02-2595-8433
Fax: 02-2595-9979
E-mail: h0001wacpa@gmail.com

台北二所：
台北市 106 大安區潮州街 116 號 5 樓
Tel: 02-2393-0065
Fax: 02-2393-0057
E-mail: p1001@yzcpa.com.tw

桃園所：
桃園市 330 桃園區春日路 656 號 18 樓之 4
Tel: 03-357-8341
Fax: 03-357-8806
E-mail: p0001@yzcpa.com.tw

台中所(總所)：
台中市 408 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3
Tel: 04-3600-9906
Fax: 04-3600-6500
E-mail: stanhuco@ms12.hinet.net

台南所：
台南市 701 東門路一段 358 號 10 樓之 1
Tel: 06-236-0606
Fax: 06-236-3838
E-mail: n0083@yzcpa.com.tw

高雄所：
高雄市 813 左營區自由四路 338 號 3 樓
Tel: 07-348-0086
Fax: 07-348-0357
E-mail: k0017@yzcpa.com.tw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平衡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12.7.31	占總資產%	111.7.31	占總資產%
資產				
流動資產	8,190,691	4.65	4,691,231	2.81
現金	8,268	—	27,785	0.02
銀行存款	7,414,330	4.21	4,254,078	2.55
應收款項	121,765	0.07	384,718	0.23
預付款項	646,328	0.37	24,650	0.01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1,405,538	0.80	300,000	0.18
特種基金	1,405,538	0.80	300,000	0.18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土地改良物	10,459,385	5.94	9,860,235	5.90
房屋及建築	129,773,784	73.70	129,216,550	77.36
機械儀器及設備	9,301,163	5.28	5,448,663	3.26
圖書及博物	2,176,220	1.24	2,091,643	1.25
其他設備	14,000,213	7.95	14,728,613	8.82
累計折舊總額	—	—	—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165,710,765	94.11	161,345,704	96.5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781,800	0.44	704,800	0.42
累計攤提總額	—	—	—	—
無形資產淨額	781,800	0.44	704,800	0.42
合計	176,088,794	100.00	167,041,735	100.00
負債	23,677,709	13.45	22,032,074	13.19
流動負債	21,973,109	12.48	20,410,474	12.22
應付款項	10,105,789	5.74	10,726,596	6.42
預收款項	6,054,927	3.44	3,898,432	2.33
代收款項	2,812,393	1.60	2,785,446	1.67
其他借款	3,000,000	1.70	3,000,000	1.80
長期負債	1,621,600	0.92	1,621,600	0.97
其他長期借款	1,621,600	0.92	1,621,600	0.97
其他負債	83,000	0.05	—	—
存入保證金	83,000	0.05	—	—
權益基金及餘絀	152,411,085	86.55	145,009,661	86.81
權益基金	140,533,169	79.81	139,376,785	83.44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300,000	0.17	300,000	0.18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40,233,169	79.64	139,076,785	83.26
餘絀	11,877,916	6.74	5,632,876	3.37
累積餘絀	11,877,916	6.74	5,632,876	3.37
合計	176,088,794	100.00	167,041,735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



3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收支餘絀表

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及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11 學年度	占各項收入%	110 學年度	占各項收入%
各項收入	63,537,882	100.00	53,569,888	100.00
學雜費收入	31,096,648	48.94	30,012,130	56.02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	—	—	—
補助及受贈收入	16,195,710	25.49	10,061,335	18.78
財務收入	49,081	0.08	8,229	0.02
其他收入	16,196,443	25.49	13,488,194	25.18
各項成本與費用	56,136,458	88.35	53,768,478	100.37
董事會支出	131,976	0.21	299,661	0.56
行政管理支出	7,883,577	12.41	7,196,097	13.43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7,692,969	43.58	27,889,452	52.06
獎助學金支出	6,925,978	10.90	6,547,044	12.22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	—	—	—
其他支出	13,501,958	21.25	11,836,224	22.10
本期餘絀	7,401,424	11.65	(198,590)	(0.3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及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11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7,401,424	(198,590)
利息股利之調整	(49,081)	(8,229)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7,352,343	(206,819)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819,284	1,142,762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1,590,000)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563,209)	96,833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數	1,485,688	3,061,715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	10,094,106	2,504,491
收取利息	49,081	8,229
支付利息	—	—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	10,143,187	2,512,72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少特種基金收現數	19,000	—
減少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收現數	—	190,000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5,929,861)	(3,978,362)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77,000)	(198,000)
增撥特種基金付現數	(1,124,538)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7,112,399)	(3,986,362)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舉借長短期其他借款收現數	3,000,000	9,000,000
償還長短期其他借款付現數	(3,000,000)	(9,000,000)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27,538,095	25,160,455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293,000	—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27,511,148)	(25,047,731)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210,000)	—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109,947	112,724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3,140,735	(1,360,918)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4,281,863	5,642,781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7,422,598	4,281,86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



5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及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11 學年度	占經常門 現金收入%	110 學年度	占經常門 現金收入%
經常門現金收入	65,752,846	100.00	52,887,338	100.00
學雜費收入	31,096,648	47.29	30,012,130	56.75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	—	—	—
補助及受贈收入	16,195,710	24.63	10,061,335	19.02
財務收入	49,081	0.08	8,229	0.02
其他收入	16,196,443	24.63	13,488,194	25.50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1,590,000)	(3.01)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2,214,964	3.37	907,450	1.72
利息股利調整數	—	—	—	—
經常門現金支出	55,609,659	84.57	50,374,618	95.25
董事會支出	131,976	0.20	299,661	0.57
行政管理支出	7,883,577	11.99	7,196,097	13.61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7,692,969	42.12	27,889,452	52.73
獎助學金支出	6,925,978	10.53	6,547,044	12.38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	—	—	—
其他支出	13,501,958	20.53	11,836,224	22.38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819,284)	(2.77)	(1,142,762)	(2.16)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292,485	1.97	(2,251,098)	(4.26)
利息調整數	—	—	—	—
經常門現金餘絀	10,143,187	15.43	2,512,720	4.75
出售資產現金收入	—	—	190,000	0.36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4,850,477	7.38	3,033,937	5.74
機械儀器及設備	3,968,000	6.03	865,550	1.64
圖書及博物	84,577	0.13	112,021	0.21
其他設備	720,900	1.10	1,858,366	3.51
電腦軟體	77,000	0.12	198,000	0.38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5,292,710	8.05	(331,217)	(0.63)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1,156,384	1.76	1,142,425	2.16
土地改良物	599,150	0.91	—	—
房屋及建築	557,234	0.85	1,142,425	2.16
本期現金餘絀	4,136,326	6.29	(1,473,642)	(2.7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及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11 學年度	占各項收入%	110 學年度	占各項收入%
學雜費收入	31,096,648	48.94	30,012,130	56.02
學費收入	12,724,383	20.03	11,835,936	22.09
雜費收入	18,028,545	28.37	17,857,264	33.33
實習實驗費收入	135,320	0.21	117,330	0.22
電腦使用費收入	208,400	0.33	201,600	0.38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	—	—	—
補助及受贈收入	16,195,710	25.49	10,061,335	18.78
補助收入	10,128,183	15.94	7,553,894	14.10
受贈收入	6,067,527	9.55	2,507,441	4.68
財務收入	49,081	0.08	8,229	0.02
利息收入	31,224	0.05	5,743	0.02
基金收益	17,857	0.03	2,486	—
其他收入	16,196,443	25.49	13,488,194	25.18
財產交易賸餘	—	—	190,000	0.36
住宿費收入	174,650	0.27	214,770	0.40
雜項收入	16,021,793	25.22	13,083,424	24.42
各項收入合計	63,537,882	100.00	53,569,888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成本與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及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11 學年度	占各項 成本與費用%	110 學年度	占各項 成本與費用%
董事會支出	131,976	0.23	299,661	0.55
人事費	36,000	0.06	36,000	0.06
業務費	14,976	0.03	35,661	0.07
出席及交通費	81,000	0.14	228,000	0.42
行政管理支出	7,883,577	14.05	7,196,097	13.38
人事費	6,140,238	10.94	6,115,381	11.38
業務費	627,135	1.12	593,385	1.10
維護費	48,352	0.09	27,907	0.05
退休撫卹費	481,652	0.86	459,424	0.85
折舊及攤銷	586,200	1.04	—	—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7,692,969	49.33	27,889,452	51.87
人事費	20,744,491	36.95	21,552,366	40.08
業務費	4,269,258	7.61	3,667,763	6.82
維護費	460,147	0.82	367,237	0.68
退休撫卹費	1,190,473	2.12	1,159,324	2.16
折舊及攤銷	1,028,600	1.83	1,142,762	2.13
獎助學金支出	6,925,978	12.34	6,547,044	12.18
獎學金支出	4,483,639	7.99	4,298,580	8.00
助學金支出	2,442,339	4.35	2,248,464	4.18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	—	—	—
其他支出	13,501,958	24.05	11,836,224	22.02
超額年金給付	451,972	0.80	444,028	0.83
雜項支出	13,049,986	23.25	11,392,196	21.19
各項成本與費用合計	56,136,458	100.00	53,768,478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7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沿革

本學校於民國 54 年間由天主教中國遣使會及創辦人周志毅先生等捐助興學。截至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止，本校設有國中部、高中部普通科。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會計年度

每年 8 月 1 日起至次年 7 月 31 日止，以學年度開始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其年度名稱。

(二)會計基礎

本校之會計基礎係遵照教育部所頒「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之規定辦理，採應計基礎。

(三)特種基金

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屬之。本項目貸方對應項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四)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係以取得或建造時成本為計價基礎入帳。重大之增置、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依報廢法提列折舊，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項目。

(五)無形資產

係長期供校務使用且具有未來經濟效益及無實體存在之各種排他專用權皆屬之，以取得成本為計價基礎入帳。無形資產依報廢法提列折舊，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項目。

(六)權益基金

凡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與外界之各項捐助及學校營運贖餘轉入數皆屬之，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七)累積餘絀

歷年之餘絀數均暫留本項目，俟財團法人變更登記後，再將新增登記之財產額轉入權益基金項下。

(八)退休撫卹基金

本校經董事會通過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辦法，依規定由高中部學生收取之學費中提撥2%，國中部學生收取學費之70%中提撥2%，另加董事會及學校每年按收取學費相對提撥1%經費，繳存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運用。

本校自民國97年1月16日起，依據修正之私立學校法第64條規定，其為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者，應由私立學校於每學期提撥相當於學費3%之金額；其為私立國民中、小學者，以雜費70%為基準繳納，共同成立全國性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以下簡稱私校退撫基金），統籌管理運用。

本校自民國99年1月1日起，依據修正之「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應由政府、學校及教職員相對提撥至「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統籌管理運用。

(九)收入及支出之認列方式

學雜費及代辦費收入係依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標準計收，成本與費用係依據預算執行，非因法令之規定不得發生超支，收入及成本與費用之入帳均以其應屬之會計期間為準。另輔導費、書籍、教材講義及學生平安保險等業務，則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於學期開始向使用者酌收，並帳列代收款項項目，以專款專用原則支付使用費。

(十)所得稅

本校係屬教育財團法人組織，符合行政院頒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得免納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無此情形。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項目	112. 7. 31	111. 7. 31
庫存現金	\$ 8,268	\$ 27,785
支票存款	252,481	178,470
活期存款	5,161,849	3,075,608
定期存款	2,000,000	1,000,000
小計	7,414,330	4,254,078
合計	\$ 7,422,598	\$ 4,281,863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7 月 31 日止，現金及銀行存款並未提供質押。

(二)應收款項

項目	112. 7. 31	111. 7. 31
應收註冊費	\$ 1,839,212	\$ 1,905,726
應收其他	58,461	50,416
減：備抵呆帳	(1,775,908)	(1,571,424)
合計	\$ 121,765	\$ 384,718

(三)特種基金

項目	112. 7. 31	111. 7. 31
設校基金	\$ 300,000	\$ 300,000
受贈獎助學基金	1,105,538	-
合計	\$ 1,405,538	\$ 300,000

本校將特種基金以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方式存入銀行。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7 月 31 日止，並未提供質押。

設校基金係依私立學校法規定成立之設校基金。

受贈獎助學基金係接受外界捐贈之捐款本金及孳息作為學生獎助學金。

本校根據國教署 112 年 4 月 25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20054629 號，將受贈獎助學基金由銀行存款重分類至特種基金項下。

(四)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項目	111 學年度				
	111.8.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12.7.31
土地改良物	\$ 9,860,235	\$ 599,150	\$ —	\$ —	\$ 10,459,385
房屋及建築	129,216,550	557,234	—	—	129,773,784
機械儀器及設備	5,448,663	3,968,000	(115,500)	—	9,301,163
圖書及博物	2,091,643	84,577	—	—	2,176,220
其他設備	14,728,613	770,900	(1,499,300)	—	14,000,213
合計	\$ 161,345,704	\$ 5,979,861	\$ (1,614,800)	\$ —	\$ 165,710,765

項目	110 學年度				
	110.8.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11.7.31
土地改良物	\$ 9,860,235	\$ —	\$ —	\$ —	\$ 9,860,235
房屋及建築	128,074,125	1,142,425	—	—	129,216,550
機械儀器及設備	4,583,113	865,550	—	—	5,448,663
圖書及博物	1,979,622	112,021	—	—	2,091,643
其他設備	14,013,009	1,858,366	(1,142,762)	—	14,728,613
合計	\$ 158,510,104	\$ 3,978,362	\$ (1,142,762)	\$ —	\$ 161,345,704

截至民國 112 及 111 年 7 月 31 日止，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未提供擔保。

截至民國 112 及 111 年 7 月 31 日止，建築物之購置係屬建築物改良之增加，故不受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規定之限制。

(五) 無形資產

項目	111 學年度			
	111.8.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2.7.31
電腦軟體	\$ 704,800	\$ 77,000	\$ —	\$ 781,800
合計	\$ 704,800	\$ 77,000	\$ —	\$ 781,800

項目	110 學年度			
	110.8.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1.7.31
電腦軟體	\$ 506,800	\$ 198,000	\$ —	\$ 704,800
合計	\$ 506,800	\$ 198,000	\$ —	\$ 704,800

(六)應付款項

項目	112. 7. 31	111. 7. 31
應付票據	\$ 4,574,324	\$ 4,438,159
應付薪資	2,629,766	2,653,210
應付退休金	111,713	122,505
應付勞務費	50,500	50,500
應付保險費	335,142	387,447
應付設備款	50,000	-
其他應付款	2,354,344	3,074,775
合計	\$ 10,105,789	\$ 10,726,596

(七)預收款項

項目	112. 7. 31	111. 7. 31
預收學雜費	\$ 3,963,190	\$ 2,803,683
預收代辦費	510,000	448,200
預收其他	1,581,737	646,549
合計	\$ 6,054,927	\$ 3,898,432

(八)代收款項

項目	112. 7. 31	111. 7. 31
代收書本服裝費	\$ 1,048,757	\$ 1,055,947
代收活動費	317,243	317,243
代收獎學金	1,446,393	1,412,256
合計	\$ 2,812,393	\$ 2,785,446

(九)權益基金

	111 學年度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合計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期初餘額	\$ 300,000	\$ —	\$ 139,076,785	\$ 5,632,876	\$ 145,009,661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	—	1,156,384	(1,156,384)	—
本期餘絀	—	—	—	7,401,424	7,401,424
期末餘額	\$ 300,000	\$ —	\$ 140,233,169	\$ 11,877,916	\$ 152,411,085

	110 學年度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合計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期初餘額	\$ 300,000	\$ —	\$ 137,934,360	\$ 6,973,891	\$ 145,208,251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	—	1,142,425	(1,142,425)	—
本期餘絀	—	—	—	(198,590)	(198,590)
期末餘額	\$ 300,000	\$ —	\$ 139,076,785	\$ 5,632,876	\$ 145,009,66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調整：指接獲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備查上學年度決算案之特種基金餘額調整，將累積餘絀轉入或轉回至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指其他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金額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並於每學年度決算時由累積餘絀轉入或轉回至其他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本校截至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止，向雲林地方法院變更登記法人財產總額 162,350,504 元整。

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計算，本校截至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止，尚須彌補之收支互抵不足數為 28,224,848 元，計算如下表：

至 110 學年度止累積賸餘款計算表

單位：元

平衡表基期 92 年 7 月 31 日	金額
現金	\$ —
銀行存款	3,860,000
短期投資	—
應收款項	1,804,204
預付款項	—
其他	—
存出保證金	—
小計(A)	5,664,204
短期銀行借款	—
應付款項	653,021
預收款項	16,000
代收款項	93,447
一年到期之長期負債(其他借款)	—
長期銀行借款	—
長期應付款項	12,050,000
存入保證金	1,309,000
小計(B)	14,121,468
至 91 學年度止累積剩餘款(C=A-B)	(8,457,264)
92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439,083)
93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5,617,064)
94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8,727,610)
95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6,395,520)
96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5,356,536)
97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7,614,426
98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891,968
99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166,908
100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3,410,136
101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470,660)
102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830,915
103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4,775,290
104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2,954,590
105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785,517)
106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518,282
107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401,566
108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196,471)
109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2,869,562)
110 學年度現金收支況概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473,642)
至 110 學年度止累積盈餘-賸餘款權益基金	\$ (28,224,848)
1/2 可投資額度為	\$ (14,112,424)

根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項下之賸餘款權益基金；決算時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計算原則計算之累積賸餘款，其為正數者，應依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規定由累積餘絀轉入列帳；其為負數者，不予列帳。若發生歷年賸餘款小於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金額時，不予列帳（即沖減至零為止），收支不足之數額，需賴以後年度賸餘款彌補。

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天主教遣使會（簡稱遣使會）	該會成員為本校董事

(二)資金融通：

1、受贈收入（表列補助及受贈收入）：

關係人	111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遣使會	\$ 2,000,000	\$ 1,400,000
合計	\$ 2,000,000	\$ 1,400,000

2、短期資金融通（表列其他借款）：

關係人	111 學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全年利息總額
遣使會	\$ 3,000,000	\$ 3,000,000	—	\$ —
合計		\$ 3,000,000		\$ —

關係人	110 學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全年利息總額
遣使會	\$ 3,000,000	\$ 3,000,000	—	\$ —
合計		\$ 3,000,000		\$ —

3、長期資金融通（表列其他長期借款）：

關係人	111 學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全年利息總額
遣使會	\$ 1,621,600	\$ 1,621,600	—	\$ —
合計		\$ 1,621,600		\$ —

關係人	110 學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全年利息總額
遣使會	\$ 3,021,600	\$ 1,621,600	—	\$ —
合計		\$ 1,621,600		\$ —

七、質抵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一、其他

(一)本校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為出席及交通，其明細如下：

111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職稱	姓名	支領之報酬及費用	職稱	姓名	支領之報酬及費用
董事長	浦英雄	\$ 9,000	董事長(註)	鍾安住	\$ 6,000
董事	王承前	9,000	董事長(註)	浦英雄	24,000
董事	董瑪竇	6,000	董事	王承前	24,000
董事	蔡恩忠	6,000	董事	董瑪竇	24,000
董事	郭正利	9,000	董事	蔡恩忠	24,000
董事	蘇喜德	6,000	董事	郭正利	24,000
董事	張玉鳳	9,000	董事	蘇喜德	24,000
董事	費克強	9,000	董事	張玉鳳	24,000
董事	柳學文	9,000	董事	費克強	21,000
監察人	丁振源	9,000	董事	柳學文	9,000
			監察人	丁振源	24,000
		\$ 81,000			\$ 228,000

註：經第 18 屆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0 日鍾安住董事長卸任，由浦英雄董事長接任。

(二)舉債指數計算表

項目	111 學年度
一、貨幣性負債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
應付款項	10,105,789
代收款項	2,812,393
其他借款	3,000,000
長期負債	1,621,600
存入保證金	83,00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17,622,782
二、貨幣性資產	
現金	8,268
銀行存款	7,414,330
應收款項	121,765
特種基金	1,405,538
貨幣性資產小計(B)	8,949,901
借款淨額(C=A-B)	\$ 8,672,881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 5,292,710
舉債指數(C/D)	1.64

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內部控制制度實施之說明及評估
民國 111 學年度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民國 111 學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查核竣事。查核期間經依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就貴校之內部控制制度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惟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因此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學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校務，不斷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並保障財產之安全。本會計師於本次檢查及評估過程中，並未發現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而應行改進事項。

財務報告檢查表

第一部分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p>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二)成本與費用事項</p>	
<p>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 <u>全體全學年度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百分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200萬元</u>；(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7.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1. 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1項及第2項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聘雇之辦事人員，相關聘雇人事費用，是否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及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4.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十一、其他」項下說明。</p>
<p>1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6.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學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三) 資產事項</p>	
<p>2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之規定？(但依教育部 110 年 3 月 6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13862B 號令函釋出租不動產，係學校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服務其教職員及學生之生活所需，依學校章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之決議，將校園部分空間規劃設置便利商店、員生消費合作社、書店、影印店、校舍建築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或其他相關設施，在不妨礙學校發展或校務進行之原則下，免依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第 1 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學校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3 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4.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參照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5.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6.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8.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贖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6 條、第 7 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 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 10%？</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贖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0.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1 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7.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8. 檢查事項： 查核土地、建物所有權狀(或謄本)之地段、地號、面積、所有權人、持分等資料是否與財產目錄相符及財產目錄取得成本是否與會計帳載相符？是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設定抵押權或其他負擔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建物因年代久遠未辦理保存登記。</p>

(四)負債事項	
<p>3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p> <p>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p> <p>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計算結果： 一、借款淨額 = { 8,672,881 } 二、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 5,292,710 } 三、舉債指數 = { 1.64 }</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 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十一、其他」項下說明。</p>
<p>4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6點所定條件之一者，無須報教育部備查。</p> <p>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42.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非新設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3. 檢查事項： 以學校名義向學生收取之各項代辦費收入(代收款項)，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11點規定於每學期結束後將向學生收取費用檢核表逐級核章併相關佐證資料(含完整帳冊、憑證、採購簽核紀錄、驗收證明等)留存備查？於學期結束代辦業務完結後，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3點規定將賸餘款退還學生？</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勾選否者，請於補充說明敘明與規定不符之收費項目及學校辦理情形。)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五)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p>	
<p>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 150 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六)其他</p>	
<p>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 111 年 08 月 1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10099173 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29 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3.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4.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 3 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 6 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含一致規定所定之各類決算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含財務報告及查核附表或財務報告檢查表)。以上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計室網頁連結查詢【網址 http://accounting.tcavs.tc.edu.tw/main/index.asp】點選各校財務報表\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p> <p>補充說明：</p> <p>查核日期：112 年 08 月 22 日</p>	<p>複核結果：</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55. 檢查事項：</p> <p>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p>

56.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查核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112年4月25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	一、收入循環： (一) 經抽查學校110及109學年度出納開立收款收據，未於次日前送會計單位補開收入傳票入帳，與「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內部控制制度-出納管理作業」2.8.2.：「出納人員…得先行收納開立「收款收據」，於次日前送會計單位補開收入傳票入帳。」之規定不符，明細如附件一。	(1) 111年10月起，依「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內部控制制度-出納管理作業」立即更正，爾後會更詳加注意入帳時間。	是 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
112年4月25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	(二) 經查核發現110及109學年度學校並未留存學生申請學雜費減免之相關證明文件，無法查驗申請學生學雜費減免資格及減免金額是否正確，明細詳附件二。	(1) 110及109學年度學校未依規定留存紙本資料為承辦人員疏失，111學年度第2學期依規定辦理。 (2) 公派會計師查核時，依明細附件二，立即提供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助學補助系統之查驗結果資料佐證。	是 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二、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循環： (一) 經抽查學校110及109學年度採購交易，發現學校僅附上「甲式財產卡」而非「財產增加單」交由會計單位辦理核付款項，與「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內部控制制度」中伍、營運事項(三)總務事項-財物採購與營繕作業2.5.4.：「驗收完成後承辦單位應彙整單據、憑證及『財產增加單』，經申請單位簽收確認，層轉審核後，由會計單位辦理核付款項。」之規定不符。</p>	<p>(1) 111學年度起，依學校內控規定執行，驗收完成後承辦單位應彙整單據、憑證、甲式財產卡及「財產增加單」，經申請單位簽收確認，層轉審核後，由會計單位辦理核付款項。</p>	<p>是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二) 經查核發現學校110及109學年度報廢之資產僅附上「財產報廢單」作為報廢申請之表單，而非「財產減損單」與「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內部控制制度」中伍、營運事項(三)總務事項-財物管理作業2.9.3.：「本校財產逾使用年限，符合報廢狀態，始可填具『財產減損單』提出報廢申請。」之規定不符。</p>	<p>(1) 111學年度起，依學校內控規定執行，於報廢時填具「財產減損單」提出報廢申請。目前尚無報廢之財產，故無附上單據。</p>	<p>是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三) 經查核發現學校對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為報廢法，平時不提列折舊，於報廢時方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與「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內部控制制度」伍、營運事項(三)總務事項-財物管理作業：「2.9.2. 財產於登記財產分類帳後，於次月起按月依直線法，計算折舊費用與攤銷費用…」之規定不符。</p>	<p>(1) 111年11月02日第1次臨時校務會議及111年11月18日第18屆第3次董事會會議，提案修訂學校內控，決議通過將折舊法改為報廢法。</p>	<p>是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四) 經查核發現學校「文生樓」(四湖鄉國中段0266-000地號)尚未取得建物所有權狀或使用執照。</p>	<p>(1) 本校創立於民國54年，當時尚無相關法令可取得建物所有權，直至近幾年查核時，才要求取得相關執照。 (2) 本校經專業人士鑑定後，得知如需取得建物所有權狀及相關使用執照所費不貲，目前學校無經費可辦理，故無法提供資料佐證。</p>	<p>是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三、薪資循環： (一) 經抽核發現學校110及109學年度兼聘黃○彬為副校長，其係於108年10月23日經第17屆第五次董事會通過由教務主任兼任副校長一職，職務加給每月2,000元，惟「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組織規程」並無副校長之編制。</p>	<p>(1) 108年7月16日第17屆第4次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本校教職員工待遇支給標準表內，津貼補助規定辦理。 (2) 因副校長非本校組織組制職務，黃○彬為分擔校長對外校務工作，分擔校長各項繁忙校務，經108年10月23日第17屆第5次董事會會議通過後，以專任教師兼位非編制職務給予2000元津貼，由此項目支出。</p>	<p>是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二) 經抽查發現學校110及109學年度發放司機加班津貼，僅經校長以內部簽呈核定，並無法源依據，明細詳附件三。</p>	<p>(1) 111年11月02日第1次臨時校務會議修訂校車司機管理辦法，決議通過。</p>	<p>是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三) 經查核109學年度董事會秘書-徐○淳所領之董事會職務加給3,000元帳列於「行政管理支出-人事費-薪資」項下，未列帳於「董事會支出-人事費」項下，與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六點：「學校法人董事會依捐助章程聘僱之辦事人員人事費用，應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規定不符。</p>	<p>(1) 110學年度起，依規定將董事會秘書-徐○淳所領之董事會職務加給3,000元帳列於「董事會支出-人事費」項下，爾後依規定辦理。</p>	<p>是 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四、其他循環： (一) 經抽查學校110及109學年度有「吳豆獎學金專戶」及「郵局定存-吳豆獎學金」，究其性質係屬有特定用途之款項，惟學校帳列銀行存款與代收款項項下，與「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二十點：「凡接受外界捐贈作為學生獎助學金之特定用途者屬之。」及第二十二點：「凡接受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撥充權益基金屬之。」之規定不符。</p>	<p>(1) 111年10月起，依規定將「吳豆獎學金專戶」及「郵局定存-吳豆獎學金」項目更正，帳列於「特種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項下，爾後依規定辦理。</p>	<p>是 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二) 經查核發現學校110及109學年度代收家長會費未於開學後二個月內撥入家長會專戶，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第22條第4項：「家長會費，得委託學校代收。學校代收後，應交家長會管理，於開學後二個月內撥入家長會專戶…」之規定不符，明細如附件四。</p>	<p>(1) 111學年度起，依規定執行改進，111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為111年8月30日，入帳日為111年10月28日，第2學期開學日為112年2月13日，入帳日為112年3月27日。</p>	<p>是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三) 經抽查發現學校110及109學年度部分第8節課業輔導課程之課表為「數學」、「英語文」、「化學」及「地理」等課綱之必修課程，與111年5月4日修正公告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第八點「學校規劃及實施部定及校訂課程，應於課綱所定每週上課三十五節內為之。」之規定不符。</p>	<p>(1) 110及109學年度課業輔導將必修課程排在輔導時間，是因為兼課師資無法配合時間臨時處置，事先獲得家長同意。 (2) 110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正常化教學訪視時接受指正並更正課表，並回報確認。</p>	<p>是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四) 經抽查發現學校110及109學年度高中部部分課程未依教師專長排課，與「高級中等教育法」第36條：「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應依下列原則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實施…二、充足合格教師專長授課…四、貫徹教學正常化。」之原則不符，明細詳附件五。</p>	<p>(1) 經確認附件五，無按照合格教師專長授課原因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美術、藝術生活、視覺藝術、表演創作：本校藝術老師於108年度離職，藝術領域課程因為班級數少，節數不足，改採兼課方式，授課老師都有進行非專長授課研習。已經在111學年聘任校外兼課老師(藝術、音樂)。 2. 國際議題：這門課程為高中校定必修，為本校特色課程，已經通過課程計畫審定，無須教師專長。 3. 家政：因授課節數不足，而且聘任不到家政專長教師，長年皆以校內教師兼課，並進行非專長授課研習培訓(同一老師已經非專培訓持續4年) 4. 生命、生涯規劃：因聘任不到合格專任教師，以校內教師兼課，並進行非專長授課研習培訓。已經在111學年聘任合格教師。 5. 生物/歷史(蘇芳儀)：此位老師本身為歷史科合格教師，並取得第二合格(生物科)教師證確認。 6. 高中歷史/國中公民(林憲志)：此位老師取得高中歷史及國中社會(歷史、地理、公民)合格教師資格，並無授課問題。 7. 高中物理/國中理化(黃永彬)：高中物理教師資格本來就包含國中理化，無不合格授課問題。 	<p>是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	--	--	--------------------------------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五) 經查核發現110及109學年度學校稽核報告未呈送校長核閱亦未見將副本交付給監察人查閱之紀錄，與「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19條第2項：「學校稽核人員或委任之會計師應定期將學校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送校長核閱，並將副本陳送監察人查閱。」之規定不符。</p>	<p>(1) 110學年度查帳時，本校尚在進行當年度稽核行程中，110學年度於111年10月31日呈校長核閱，111年11月18日第18屆第3次董事會會議前由監察人丁振源查閱完畢，爾後依規定辦理。</p>	<p>是 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112年4月25日 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629號</p>	<p>(六) 經查核發現110及109學年度學校法人未擬定稽核計畫及未有稽核人員進行學校法人內部稽核作業，與「學校財團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學校法人及學校應實施內部稽核…」、第15條：「學校法人應置專職或兼職稽核人員，或指派學校稽核人員兼任，辦理學校法人稽核業務…」及第17條：「…學校法人稽核計畫應經董事會議通過…」之規定不符。</p>	<p>(1) 111年11月18日第18屆第3次董事會會議提案擬定「財團法人臺灣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111學年內部稽核計畫(草案)」，決議通過，爾後依規定辦理。</p>	<p>是 學校已提出第一次改善回復，等待主管機關核備。</p>	
<p>5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關係人交易」項下說明。</p>

<p>58.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3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 20 條及學校相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簽證會計師：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ditor.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簽章]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 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